

附件五 新北市政府所屬工程主辦機關工程督導紀錄表

工程名稱			
主辦機關(課室)		監造廠商	
承攬廠商		相關廠商	
督導人員		督導日期	年 月 日 時
工程執行進度	預定進度	%	實際進度 %
施工項目及工程進度之概述			
督導重點項目	一、承商及監造單位到場人員(如出勤簽到紀錄等) 督導情形：		
	二、承商及監造單位品質文件紀錄管理(如材料試驗、自主檢查、監造日誌、缺失改善等) 督導情形：		
	三、安衛環境管理(如告示牌、圍籬、警示燈帶、鷹架、開口警示、衛生設備、道路清潔等) 督導情形：		
	四、結構設備施工品質(如混凝土鋼筋模版品質及完成面平整度及美觀性等) 督導情形：		
	五、其他(如施工查核、勞動檢查或其他有關單位稽查之職安重大缺失事項、居民反映、鄰房處理、變更設計需求等) 督導情形：		
常見缺失檢核	有無發現施工查核常見缺失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(請將缺失意見記載於督導重點項目欄之督導情形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查核常見缺失態樣及預防方式 → 
對承商指示事項	指示事項： 缺失改善期限：限定 年 月 日提報		承商簽認
對監造單位指示事項	指示事項： 缺失改善期限：限定 年 月 日提報		監造簽認
主辦機關核章	承辦人員 科室主管 機關首長 (核章層級由機關首長決定)		

備註：

- 一、本表適用於工程委外監造，工程主辦機關課室主管或承辦人員工地現場督導使用。
- 二、工程主辦機關科室主管每月應至工地現場至少督導一次以上，承辦人員每週應至工地現場至少督導一次以上。